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ST 建峰

公告编号：2016-090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资金垫付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资金垫付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就公司本次将除所持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 000893）706.90 万股股票外的其他全部资产、负债置出，并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购买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医药”）96.59%的股权事项（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已聘请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担任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安信证券、重庆医药签订《独立财务顾问协议》，约定由重庆医药向安信证券先行垫付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财务顾问费用及相关税金，垫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聘请法律顾问，法律顾问相关服务费用亦拟由重庆医药先行垫付，垫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

因重庆医药为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化医集团”）的控股子公司，而化医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建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峰集团”）的控股股东的关联方，因而，上述协议约定的由重庆医药先行垫付中介机构费用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重庆医药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4 月 28 日，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住所位于重庆市渝中区民族路 128 号，法定代表人为刘绍云，目前注册资本为 44,983.7193 万元，营业期限为长期，经营范围为：销售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抗生素原料药及其制剂、生化药品、中成药、中药材、中药饮片、生物制品、疫苗、第二类精神药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II、III 类医疗器械，普通货运，危险货物运输（第 3 类），危险货物运输（第 8 类），预包装食品批发，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保健食品销售。（以下经营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批发麻醉药品、一类精神药品（全国性批发）、体外诊断试剂，预包装食品零售，住宿，中餐类制售（不含凉菜、不含生食海产品、不含冷热饮品制售）。（以上经营范围按许可证核定期限从事经营）*销售百货、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针纺织品、摩托车及零部件、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木材、计算机、日用化学品、化妆品、消毒用品，仓储（不含危险品存储），商贸信息服务，服装制造，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重庆医药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化医集团为建峰集团的控股股东，化医集团直接持有建峰集团 93.20% 的股份，建峰集团是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47.14% 的股份；同时，化医集团为重庆医药的控股股东，持有重庆医药 60.09% 的股份。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聘请安信证券担任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先由重庆医药垫付相关财务顾问费用及相关税金，先行垫付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

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聘请法律顾问，法律顾问相关服务费用亦拟由重庆医药先行垫付，垫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

四、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为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是公司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正常所需，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而受到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与法律顾问相关中介机构服务费用拟由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先行垫付，该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其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交易事项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而受到影响。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十二日